

股票代碼：1810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桃園縣八德市大發里後庄1-2號  
電話：(03)362-3105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合併資產負債表	3
四、合併損益表	4
五、合併現金流量表	5
六、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6~10
(二)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0
(三)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0~20
(四) 關係人交易	21~22
(五) 質押之資產	23
(六)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3
(七) 重大之災害損失	23
(八) 重大之期後事項	23
(九) 其 他	23
(十) 附註揭露事項：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24
(十一) 部門別財務資訊	24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額	%
4110 銷貨收入	\$ 1,400,447	116
4170 減：銷貨退回	(42,726)	(3)
4190 銷貨折讓	(153,855)	(13)
營業收入淨額	1,203,866	100
5000 營業成本	(890,933)	(74)
營業毛利	312,933	26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63,299)	(1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03,821)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6,541)	(2)
	(293,661)	(25)
6900 營業淨利	19,272	-
71-7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8,031	1
7160 兌換利益	(1,641)	-
7210 租金收入	4,556	-
7480 什項收入	33,625	3
	44,571	4
75-7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8,339)	(2)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一及三(七))	(1,718)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5,729)	-
7880 什項支出	(12,844)	(1)
	(48,630)	(3)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5,213	2
8110 所得稅費用	(7,985)	1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7,228	1
9600 合併總損益	\$ 7,228	1
歸屬于：		
母公司股東	\$ 12,741	1
9602 少數股權	(5,513)	-
	\$ 7,228	1
	稅前	稅後
9700 基本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元)(附註三(十八))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 0.04	0.03
9741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本期淨(損)益	\$ 0.04	0.0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立堅

經理人：陳振乾

會計主管：羅月英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7,228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提		72,311
提列備抵呆帳		4,714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1,718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78)
已實現售後租回利益		(2,894)
資產及負債項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741)
應收票據		(50,199)
應收帳款		129,506
其他應收款		(103,552)
存貨		(22,888)
其他流動資產		(2,923)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3,112)
應付票據		(16,137)
應付帳款		(39,345)
應付所得稅		49
其他流動負債		(67,504)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7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6,41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822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29,73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23,880)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增加		(6,385)
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增加		(2,619)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2,730)
其他資產減少		7,301
現金減資退回款		(418,94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76,178)</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46,653)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65,049
其他負債增加		705
償還長期借款		(103,65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451</u>
匯率影響數		(4,716)
本期現金減少數		(561,862)
期初現金餘額		973,587
期末現金餘額	\$	<u>411,725</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u>15,439</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u>179,195</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邱立堅

經理人：陳振乾

會計主管：羅月英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表係依照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令、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為更瞭解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應將本合併財務季報表與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一併參閱。除下列所述會計政策外，本合併財務季報表之重要會計政策與前述合併財務報表相同。

(一)合併概況

1.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相關內容如下：

投資公司	子 公 司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 明
名 稱	名 稱		97.03.31	
本公司	豪士多(股)公 司	產銷各種熱水器、 瓦斯爐、排油煙機 及電腦馬桶等製品 及委託營造廠興建 住宅、商業大樓之 出租、出售業務等	100.00%	係於民國七十三年二月成 立，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底實 收資本額為1,605,702千元。
"	英屬維京群島 商溼特本國際 事業有限公司 (溼特本公司)	控股公司	100.00%	係於民國八十一年成立於 維京群島，民國九十七年三 月底實收資本額為美金 55,657千元。
"	和鴻投資(股) 公司 (和鴻公司)	對生產事業、證 券、營造、旅遊事 業及買賣業等事業 之投資	99.50%	係於民國八十二年四月成 立，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底實 收資本額為199,000千元。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 明
			97.03.31		
本公司	和丞興業(股) 公司 (和丞公司)	經營各種衛 浴、廚爐設備及 其零件買賣安 裝、維修及進出 口業務	70.00%		係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成 立，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底實 收資本額為15,000千元。 本公司持有該公司股權 40%，連同子公司豪士多 (股)公司持有該公司股權 30%，共計持股達70%，故 將該公司視為子公司。
"	和隆興業(股) 公司 (和隆公司)	經營陶瓷器、陶 版、磁磚等製造 買賣及興建國 民住宅等業務	33.87%		係於民國六十二年成立，民 國九十七年三月底實收資 本額為557,500千元。 因本公司與該子公司訂有 經銷合約，並派員協助其財 務營運之策略訂定，故視為 對其有控制能力。
英屬維京群 島商理特本 國際事業有 限公司	和成企業(香 港)有限公司	從事進品陶瓷 衛浴設備等買 賣業務	99.99%		於民國七十一年成立，民國 九十七年三月底實收資本 額為港幣7,500千元。
"	和成(中國)有 限公司	從事生產中高 級衛生潔具、金 屬、塑膠配件及 其他建築、裝飾 陶瓷等產品	98.825%		於民國八十二年成立，民國 九十七年三月底實收資本 額為人民幣249,884千元。
"	菲律賓和成股 份有限公司	從事生產及銷 售給水潔具等 產品	99.78%		於民國八十四年成立，於民 國九十七年三月底實收資 本額為披索748,433千元。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	子 公 司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 明
名 稱	名 稱		97.03.31	
英屬維京群島商 國際事業有 限公司	菲律賓地產有 限公司	土地租賃	40.00%	於民國八十四年成立，本公司投資成本為美金1,000千元。因本公司可控制該公司之財務及業務經營，故將該公司視為子公司。
和成企業 (香港)有限 公司	Wise Ocean Investment Limited	不動產投資 業	100.00%	於民國八十四年一月成立於英屬維京群島。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底實收資本額為美金1元。

2.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	子 公 司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 明
名 稱	名 稱		97.03.31	
本公司	築禮國際(股) 公司	經營家具、廚具 等安裝及進口 業務	100.00%	係於民國九十五年三月成立，本公司對築禮國際(股)公司雖具有控制能力，但築禮國際(股)公司資本僅為1,000千元(佔本公司資本額之0.03%)，總資產僅為本公司總資產之0.01%，且尚無重大營業收入，故未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 明
			97.03.31		
和鴻投資 (股)公司	Catalyst Inv. Holding LTD (及其採權益法 評價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100.00%		本公司對 Catalyst Inv. Holding Ltd 雖具有控制能力，但 Catalyst Inv. Holding Ltd 之資本額僅為美金 1,052 千元(佔本公司資本額之 0.85%)、總資產僅為本公司總資產之 0.18%，且尚無重大營業收入，故未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和成企業 (香港)有 限公司	Triple S Holdings Corporation	控股公司	40.00%		於民國九十三年成立，本公司投資成本為美金 1,700 千元因 Triple S Holdings Corporation 之資本額僅為披索 101,514 千元(佔本公司資本額之 1.96%)總資產僅為本公司總資產之 0.87%，且尚無重大營業收入，故未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3.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上述之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財務報表，並已銷除公司間之交易項目。

4. 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底本公司及子公司平均員工人數約為 2,954 人。

(二)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與子公司合併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持有普通股如其表決權總數未達被投資公司全部表決權百分之二十而對被投資公司有重大影響力者，或已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除能證明對被投資公司無重大影響力外，均採權益法處理；本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於民國九十七年度起分別於每會計年度之第一、三季、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與被投資公司間之交易，於本年度尚未實現者，應加以銷除，並轉列遞延借貸項科目，若為順流交易，其未實現損益之銷除比例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有控制能力而定。

##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有控制能力，則全部銷除，不具控制能力則按持股比例銷除；若為逆流交易，則一律按持股比例銷除之。若為側流交易，其未實現損益之銷除比例視對各被投資公司是否均有控制能力，有控制能力則按投資公司對產生損益之被投資公司約當持股比例銷除，不具控制能力則按投資公司持有各被投資公司之約當持股比例相乘後比例銷除。

國外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當期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合併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相互持股時，其投資損益採庫藏股票法計算。與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帳上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應借記「保留盈餘」。

### (三)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依公報及解釋函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造成稅後純益減少857千元，每股盈餘減少0.002元。

## 三、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 現金

	97.03.31
現金及週轉金	\$ 3,825
支票存款	16,234
活期存款	313,445
定期存款	6,561
外幣存款	71,660
合計	<u>\$ 411,725</u>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97.03.31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u>151,519</u>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認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淨損失為5,729千元。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97.03.31
上市股票-Pyxis Group Limited	\$ <u>60,933</u>

(四)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7.03.3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票投資—安泰證券金融(股)公司	\$ 284,447
—聯邦票券金融(股)公司	24,769
—京華城(股)公司—原始投資成本120,000千元	86,688
—漢榮創業投資(股)公司	9,434
—志超科技(股)公司	99,662
—聯邦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2,250
—東台灣知本溫泉世界(股)公司	22,500
—聯安健康事業(股)公司	3,137
—禾禮旅店(股)公司	48,674
—卓立(股)公司	99
—晶宏半導(股)公司	1,350
—智微科技(股)公司	420
—雷凌科技(股)公司	331
—曜鵬科技(股)公司	303
—美錡(股)公司	280
—奧斯來科技(股)公司—原始投資成本7,305千元	928
—CASA COASTA	290
—美強科技(股)公司	99
—錢櫃企業(股)公司	562
—絡達科技(股)公司	1,505
—智達電子(股)公司	246
—Asia Technolgh	32,010
預付股權投資—禾禮旅店(股)公司	6,760
合  計	\$ <u>626,744</u>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法衡量。

合併公司依成本法衡量之被投資公司奧斯來科技(股)公司，依其淨值或市價評估有永久性跌價之虞，已於以前年度沖轉長期投資，認列投資損失為6,377千元。

(五)應收帳款

		97.03.31
關	係	\$ 416
非	關	842,263
減	： 備抵銷貨折讓	(45,087)
	備抵呆帳	(49,264)
小	計	747,912
淨	額	<u>\$ 748,328</u>

(六)存 貨

1.商品存貨

		97.03.31
原	料	\$ 167,078
物	料	16,947
在	製	182,069
製	成	963,525
購	進	214,232
小	計	1,543,851
減	：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115,975)
淨	額	<u>1,427,876</u>

2.營建存貨

營	建	工	程	26,340
待	售	車	位	75,902
小			計	102,242
減	：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26,340)
淨			額	75,902
合			計	<u>\$ 1,503,778</u>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7.03.31			
被投資事業名稱	股數	持股比例	帳面價值
<u>權益法評價</u>			
Catalyst Inv. Holding Ltd.—原始投資成本美金1,372千元	1,052,000股	100.00%	\$ 12,064
和成北美有限公司—原始投資成本美金490千元	490股	49.00%	-
Triple S Holdings Corporation—投資成本美金1,700千元	40,000股	40.00%	45,594
築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原始投資成本1,000千元	100,000股	100.00%	888
PT HCG Indonesia—原始投資成本美金131千元	525股	35.00%	2,881
O+ Desig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投資成本2,881千元	421,200股	32.40%	(593)
小計			60,834
預付長期投資款—O+ Desig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20,000
預付長期投資款—和成控股			6,385
合計			<u>\$ 87,219</u>

合併公司依被投資公司自編之財務報表按權益法評價認列投資損失，其明細如下：

<u>被投資公司名稱</u>	<u>97年第一季</u>
Catalyst Inv. Holding Ltd.	\$ -
Triple S Holdings Corporation	-
築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4)
PT HCG Indonesia	(220)
O+ Desig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1,484)
合計	<u>\$ (1,718)</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度投資O+ Desig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投資金額為美金84千元，持股比例32.40%，該公司主要從事專業投資事業。

採權益法評價之和成北美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三年度進行清算，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底尚未完成清算，且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未有任何損益發生，故本期未認列投資損益。

(八)不動產投資

97.03.31	
鶯歌鎮大湖段土地	\$ 251,635
基隆市中山區德安段土地	8,075
基隆市中山區德安段建物	4,478
其他土地	37,775
減：累計減損	(8,320)
	<u>\$ 293,643</u>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一年四月購台北縣鶯歌鎮大湖段中坑小段土地原作為增建廚具廠，後因廚具廠之設廠計劃變更，未來擬供出售之用。

##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子公司豪士多股份有限公司為公司整體營運發展之需，於民國九十三年四月二十六日與三詮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購置座落於基隆市中山區德安2小段地號#1249、#1250等2筆土地及其地上物，擬供出售之用。

### (九)固定資產

合併公司曾於民國六十三年及七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基準日依規定辦理折舊性固定資產重估價，另於民國六十八年九月三十日為基準日辦理土地重估，重估增值金額已增列固定資產及股東權益科目。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出售南京東路16號土地及建物，出售價款為456,096千元，帳列成本431,049千元，扣除相關處分費用後，認列處分利益21,043千元，惟本公司於出售後租回，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號「租賃會計處理準則」處理，將處分利益轉列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依租期平均分攤作為租金支出之減項，其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為18,640元。

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部分固定資產作為長短期借款擔保，請詳附註五。

### (十)出租資產

				97.03.31
土		地		\$ 369,575
建		物		266,544
減	：	累 計 折 舊		(74,958)
減	：	累 計 減 損		(77,172)
合		計		\$ 483,989

合併公司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原則處理準則」，以評估有無資產減損跡象，經測試後，屬減損之出租資產可回收金額小於其帳面價值，而於民國九十三年度提列累計減損77,172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出售南京東路16號土地及建物，出售價款為222,921千元，帳列成本207,280千元，扣除相關處分費用後，認列處分利益13,684千元，惟本公司於出售後租回，已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號「租賃會計處理準則」處理，將處分利益轉列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依租期平均分攤作為租金支出之減項，其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為12,228千元。

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提供部分出租資產作為長短期借款擔保，請詳附註五。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閒置資產

		97.03.31
成	本	
土	地	\$ -
房	屋 及 建 築	-
機	器 設 備	363
其	他 設 備	8,868
		<u>9,231</u>
累	計 折 舊	
房	屋 及 建 築	-
機	器 設 備	(330)
其	他 設 備	(7,741)
		<u>(8,071)</u>
		1,160
減：	備抵閒置資產跌價損失	<u>(1,160)</u>
		<u>\$ -</u>

(十二)其他資產－農地

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底，本公司鶯歌廠區及營業處所之房地為147,845千元，因其地目屬農地，尚無法以本公司名義辦理過戶，均暫以信託登記人名義登記，並與信託登記人簽訂不動產信託登記契約書，明定雙方之權利義務，並已將信託資產設定抵押予本公司待地目變更完成再過戶予本公司。

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部分其他資產作為長短期借款擔保，請詳附註五。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子公司和隆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座落於新竹縣湖口鄉面積總計為14,801平方公尺之土地25,858千元，係作為廠房使用，惟因該土地之地目為農地，受法令之限制，尚無法辦理所有權登記，而暫以該子公司董事長持有，但已與其簽訂信託合約書，明訂該子公司董事長應無條件配合公司待該土地之處分或設質負擔。

(十三)短期借款

貸款性質	利率	借款期間	金額	擔保品
<u>97.03.31</u>				
購料借款	5.00%~8.10%	97.03.01~97.09.24	\$ 16,840	本票
信用借款	2.88%~3.82%	96.08.09~97.12.31	744,310	本票
抵押借款	2.79%~8.25%	96.11.29~98.01.09	493,762	本票、銀行存款、土地及房屋
合	計		<u>\$ 1,254,912</u>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四)應付短期票券

期	間	利	率	金	額	融	資	額	度	擔	保	品
<b>97.03.31</b>												
應付短期票券	96.05.23~97.06.21	2.89%	~4.033%	\$	385,000	500,000	千元	本票				

(十五)長期借款

貸款行庫別	利	率	金		合	計	質	押	或	擔	保	情	形
			一年以上	一年內									
到期部份	到期部份	到期部份	到期部份	到期部份	到期部份	到期部份	到期部份	到期部份	到期部份	到期部份	到期部份	到期部份	到期部份
<b>97.03.31</b>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甲)	3.15%	\$	379,339	120,000	499,339	本票、銀行存款、土地及房屋							
合作金庫	2.96%		150,000	-	150,000	"							
亞洲信託(乙)	2.97%		50,000	-	50,000	"							
慶豐商業銀行	3.47%		12,000	24,000	36,000	本票							
新光銀行	3.29%			20,833	20,833	"							
經濟部工業局	1.00%		41,300	-	41,300	"							
中國建設銀行	6%		26,017	-	26,017	無							
亞洲信託(丙)	3.9%		15,000	4,000	19,000	土地及房屋							
安泰桃園	3.64%		130,000	10,000	140,000	"							
國泰銀行	5.811%		90,583	-	90,583	"							
華美銀行	5.734%		302	108	410	"							
RCBC儲蓄銀行	8.021%		994	254	1,248	"							
合	計	\$	<u>895,535</u>	<u>179,195</u>	<u>1,074,730</u>								

上述抵押借款擔保品之部分土地及房屋係由子公司提供。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二十日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原中國國際商業銀行)簽訂中長期擔保貸款合約(甲)，期限五年，核貸額度為900,000千元，每月按中華郵政(股)公司一年期定儲機動利率加年率1.53%計息，並自首次動用日起五年，每半年為一期共分十期，每期清償75,000千元。自九十五年七月三十一日起變更付款條件，每半年為一期共分九期，每期清償60,000千元，於最後一期清償尾款139,339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月四日與慶豐商業銀行簽訂中長期無擔保合約，期限三十二個月，核貸額度為60,000千元，依郵政儲金二年期定儲機動利率加0.840%機動計息，並自寬限期滿後，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十期，每期清償6,000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一月與新光商業銀行簽訂中長期擔保貸款合約，期限二年，共分二十四期，核貸額度為50,000千元，每月按中華郵政(股)公司一年期定儲機動利率加年率0.81%計息，每期清償2,083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二月二十八日與亞洲信託(乙)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簽定中期擔保貸款合約，期限為二十六個月，核貸額度100,000千元，每月按基本放款利率3.53%

##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減0.56%計算，嗣後每六個月隨基準利率異動而調整。按月繳息，到期一次還本。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六日與合作金庫銀行簽訂中期擔保貸款合約，期限五年，核貸額度為150,000千元，前二年按月繳息，第三年起每月平均攤還本息。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一日與經濟部工業局簽訂促進產業研究發展貸款計畫貸款合約，由台灣中小企業銀行撥款，第一期核貸額度為41,300千元，第二期為17,700千元，還款期限四年，自計畫完成後以三個月為一期，分十六期返還。

子公司中國(和成)有限公司向中國建設銀行借款以作為生產週轉金，年利率5.184%，借款期間自民國九十五年三月九日至民國九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到期一次還款。

子公司和隆興業(股)公司向安泰銀行桃園分行之借款，借款期間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七日至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七日，自借款日起每六個月償還伍佰萬元，餘額到期清償。

子公司和隆興業(股)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五日與亞洲信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中期無擔保貸款合約(丙)，期間為二年，至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五日前分期償還。

子公司菲律賓和成與菲律賓國泰世華銀行簽訂中長期擔保貸款合約，年利率5.811%期限三年，自借款日起十五個月後，每三個月為一期，每期清償美金300千元，餘額到期一次清償。

子公司菲律賓和成與菲律賓華美銀行簽訂中期擔保貸款合約，年利率5.734%，借款期間自民國九十五年二月一日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自借款日起按月攤還。

子公司菲律賓和成與菲律賓RCBC儲蓄銀行簽訂中期擔保貸款合約，年利率8.021%，借款期間自民國九十六年九月二十八日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自借款日起按月攤還。

### (十六)股本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減少實收資本額新台幣418,949千元，消除已發行股份41,895千股，減資比率為10%，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一字第0960060736號函核准，減資基準日經董事會訂定為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二日，並業已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二十八日變更登記完竣。

### (十七)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所處為傳統產業，企業生命屬成熟穩定成長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盈餘之分派以當年度稅後盈餘為優先考量，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就其餘額按下列百分比分派之：

- 一、員工紅利百分之四。
- 二、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

##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其餘就此盈餘之百分之五十為分配股東股利之原則。

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得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資金需求，由董事會擬議，連同當年度可分配之股東股利經股東會同意分配之。惟上述盈餘之分派，每股股利若低於0.2元不予發放。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同時發放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0.1元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得經股東會之決議停止提撥。

長期投資依權益法計算之投資收益內，屬於現金股利以外之未實現部份，應就當期盈餘項下轉列特別盈餘公積，俟實現後再列入盈餘分配。當年度長期投資依權益法計算損益，如產生投資虧損，應優先由特別盈餘公積彌補之。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未分配盈餘變動情形如下：

	97年第一季	
期初未分配盈虧—一月一日餘額	\$	(111,761)
本期淨利		12,741
期末未分配盈虧—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99,020)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四月四日經董事會擬議對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擬定以特別盈餘公積彌補投資虧損339,832千元，該議案尚待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本公司以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稅後淨利乘上以前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紅利百分之四及董監酬勞百分之三之分配比例，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為857千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九十八年度之損益。

### (十八)每股盈餘

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歸屬於母公司之每股盈餘計算依以當年度稅後淨利除以加權平均流動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內容如下：

	97年第一季	
	稅 前	稅 後
本期淨利	\$ 14,579	\$ 12,741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數(千股)	\$ 377,053	\$ 377,053
加:具稀釋作用普通股(員工紅利)	40	40
合 計	\$ 377,093	\$ 377,093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04	\$ 0.03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04	\$ 0.03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九)庫藏股票

1.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於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明細如下：

持有公司	股數(千股)	帳列科目	成	本	市	價
<b>97.03.31</b>						
豪士多(股)公司	1,191	公平價值變動 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	\$	10,823		14,465
和鴻投資(股)公司	543	"		5,766		6,601

(廿)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公平價值之資訊：

金融資產	97.03.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同之金融資產	\$ 1,899,800	\$ 1,899,8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51,519	151,51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0,933	60,933
金融資產合計數	<u>\$ 2,112,252</u>	<u>\$ 2,112,252</u>
<b>金融負債</b>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同之金融負債	\$ 2,541,433	2,541,433
長期借款	895,535	895,535
金融負債合計數	<u>\$ 3,436,968</u>	<u>\$ 3,436,968</u>

2.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費用及一年以內到期之長期借款等。
- (2)存出入保證金此類金融商品，多為繼續經營之必要保證項目，無法預期可達成資產交換之時間，以致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3)長期借款及受限制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由於浮動利率折現值接近帳面價值，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市價。
- (4)應收租賃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因其有效利率接近市場平均借款利率，故以其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3.合併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97.03.31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151,519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0,933	-

- 4.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為385,000千元，及另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為2,329,825千元。

- 5.財務風險資訊之金融商品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者，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權益證券、應收票據和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現金及銀行存款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持有之權益證券－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係購買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的上市櫃股票。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本公司之現金及銀行存款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數家總經銷商。為減低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合併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呆帳，而呆帳損失總在管理當局預期之內。合併公司於九十七年三月底止，應收票據餘額的52%，應收帳款餘額的31%係由3~7家不等之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及開放型基金具有活絡市場，故預期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迅速出售金融資產。另合併公司投資之部分權益商品無活絡市價，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築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O+ Desig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 "
郁弘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和成文教基金會	其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親屬
邱立堅	為本公司董事長
邱俊榮	為本公司董事二親等以內親屬
邱弘猷	"
吳岳峯	本公司之董事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

	97年第一季	
	金額	佔進貨淨額百分比
郁弘(股)公司	\$ 39,793	7.17%
其他	3,605	0.65%
合計	<u>\$ 43,398</u>	<u>7.82%</u>

合併公司向郁弘股份有限公司進貨馬桶蓋等產品係100%向其進貨，進貨均按該公司成本加成25%~30%供應予合併公司，付款條件為三個月，價格與付款條件無一般交易可資比較。

2.銷貨

	97年第一季	
	金額	佔本公司銷貨淨額百分比
銷貨淨額彙計	<u>\$ 6,509</u>	<u>0.54%</u>

合併公司對郁弘股份有限公司及PT HCG Indonesia之銷貨與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相同。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應收(付)款項

		97.03.31	
應收票據	餘額	百分比	
應收票據彙計	\$ 353	0.06%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彙計	\$ 416	0.06%	
應付票據			
郁弘(股)公司	\$ 29,973	12.27%	
應付帳款			
郁弘(股)公司	\$ 15,888	5.08%	
其他	5,878	1.88%	
合計	\$ 21,766	6.96%	

4.租金收入

合併公司收取關係人之租金係按雙方議價，並按月計收，於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向關係人收取之租金收入為450千元。

5.租金支出

合併公司向郁弘股份有限公司租用座落于台中市中港路一段366號之建築物作為辦公室之用。於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支付關係人之租金支出為480千元。

6.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於九十七年第一季出售專利權予 O+ Desig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出售價款為6,671千元，截至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底止尚未收回，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其他

合併公司帳列其他資產—農地，因其地目屬農地，尚無法以本公司名義過戶，均暫以邱立堅、邱俊榮、邱弘猷及吳岳峯等四人以信託登記人名義登記，並與信託登記人簽訂不動產信託契約書，明定雙方之權利義務，並已將信託資產設值抵押予本公司，請詳附註三、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十二)。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銀行作為各項借款之擔保品或用途受有限制：

	97.03.31	擔保用途
固定資產—土地及房屋	\$ 2,535,851	長、短期借款
存貨—待售車位	2,367	"
出租資產—土地及房屋	329,741	"
不動產投資—待售房地	251,705	長期借款
其他資產—農地	41,726	"
受限制銀行存款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6,366	"
存出保證金	11,677	房屋租賃及工程押標金 等保證金
合 計	<u>\$ 3,189,433</u>	

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底本公司開立信用狀未使用餘額為USD344千元、EUR26千元。
- (二)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底本公司為工程、產品之保固及科專保證所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為42,336千元。
- (三)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底本公司為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為3,600,000千元、美金2,000千元。
- (四)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底已簽訂合約明細如下：

性 質	合約總價	未付金額
97.03.31		
預付設備款	<u>\$ 41,738</u>	<u>24,229</u>

七、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九、其他：無。

和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附註揭露事項

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和成欣業(股)公司	豪士多(股)公司	1	進貨	24,692	按其成本加成 15%-20%	2.05%
0	"	和丞興業(股)公司	1	銷貨收入	16,641		1.38%
0	"	菲律賓和成(股)公 司	1	進貨	22,520	按一般OEM交易報 價行情	1.87%
0	"	和成(中國)有限公 司	1	進貨	20,408		1.70%
0	"	英屬維京群島商理 特本國際事業有限 公司	1	長期應收款	601,016		5.79%
1	豪士多(股)公司	和成欣業(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24,692		2.05%
2	和丞興業(股)公司	和成欣業(股)公司	2	進貨	16,641		1.38%
3	菲律賓和成(股)公 司	和成欣業(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22,520		1.87%
4	和成(中國)有限公 司	和成欣業(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20,408		1.70%
5	英屬維京群島商理 特本國際事業有限 公司	和成欣業(股)公司	2	長期應付款	601,016		5.79%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未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1%者，不予揭露。

十一、部門別財務資訊：

因部門之營收比例無重大變動，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第25段規定，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